

焉耆回族自治县

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焉新农办字〔2018〕35号



对焉耆县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第 2017-(35)号 建议的答复

阿布都·尼牙孜、艾合买提·克依木、何大熙、地尼先木·沙吾、杨成栋、巴图巴义尔、卡日比努尔·阿不力孜、巴·哈热、努尔古丽·艾买提、李玉瑾代表：

在焉耆县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上，你们提出的《关于解决查汗采开乡莫哈尔苏木村五组天然气管道工程的议案（建议）》收悉。经认真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我县农村天然气安装公司，是由县委县人民政府利用招商引资形式引进的一家民营公司。农村居民点天然气安装和美丽乡村建设一并开展，天然气安装同时满足以下条件：第一、天然气安装必须是各乡镇的美丽乡村建设推进点。第二、居民点居住农户

达到一定户数，且农民居住集中。第三、便于施工和今后运行管理等要求。代表们建议解决五组天然气安装，结合目前该组居民点实际，户数只有十几家，而且还有减少户数的可能，与村委会和其他居民点距离较远，最主要由铁路把该组与其他居民点分隔断，使天然气主管道无法接通，因此该组目前的天然气安装工作不能进行。根据目前该组情况，将该组居民点采取农村改革并村办法，逐步将剩余农民搬迁到集中的居民点，以解决群众天然气使用问题

分管县长：马建军

主管领导：纳 龙

承 办 人：杨欢力

联系电话：18709962661

焉耆回族自治县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

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8 年 5 月 21 日

抄送：县人大代工委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、查汗采开乡人大